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对深圳证券交易所

### 《关于对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 的回复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根据贵部《关于对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提出的相关财务问题，本所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现对有关问题解释说明如下：

为表述清楚，下文中，以下简称具有特定含义：

四通新材、公司、上市公司	指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保定隆达	指	保定隆达铝业有限公司
容诚会计师、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中合金集团	指	河北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新天津合金	指	天津新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秦皇岛美铝	指	秦皇岛开发区美铝合金有限公司
物易宝	指	物易宝（天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清新	指	河北立中清新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新河北合金	指	河北新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顺平隆达	指	隆达铝业（顺平）有限公司
广东隆达	指	广东隆达铝业有限公司
保定安保能	指	保定安保能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滨州华科	指	滨州华科轻合金有限公司
山内新能源	指	河北山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内运输	指	保定市山内危险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蒙养农场	指	保定立中蒙养农场有限公司
天津合金业务	指	天津立中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性净资产
河北合金业务	指	河北立中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性净资产
顺博合金	指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永茂泰	指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超今	指	江苏超今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西宏成	指	江西宏成铝业有限公司

本回复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问题 4.** 报告书显示，2019 年起，臧氏家族、滨州华科轻合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州华科”）等关联方开始成为标的公司前五名供应商，2019 年、2020 年上半年采购规模合计占当年采购总额的的比例分别为 26.53%、35.07%，前五大供应商中的臧氏家族主要包括你公司及物易宝（天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易宝”），标的公司向你公司采购中间合金、向物易宝采购废铝；2019 年标的公司铸造铝合金业务毛利率较 2018 年提高 1 个百分点。

(1) 请补充披露臧氏家族向标的公司供货涉及的具体关联方及交易金额，物易宝是否为标的公司采购废铝专门设立，标的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的原因及必要性，具体交易背景，采购内容，定价方式，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与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采购价格、原材料市场参考价格、2019 年以前采购价格相比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2)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从个体户采购废铝的情况。请补充说明相关采购的具体情况，包括采购金额、数量、比例、定价依据、付款方式，是否存在现金交易，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从个体户采购废铝是否符合行业惯例，相关内部控制及执行的有效性情况。

(3) 请说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关联方与除臧氏家族、滨州华科外其他供应商是否存在资金往来。

(4) 请补充说明你公司就相关关联交易是否履行了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就事项（1）（2）（3）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详细说明对标的公司向个体户采购业务的真实性、价格的公允性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关联采购的真实性、公允性，相关存货、成本等项目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核查方法、过程与证据。

回复：

(一) 请补充披露臧氏家族向标的公司供货涉及的具体关联方及交易金额，

物易宝是否为标的公司采购废铝专门设立，标的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的原因及必要性，具体交易背景，采购内容，定价方式，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与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采购价格、原材料市场参考价格、2019 年以前采购价格相比是否存在明显差异。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臧氏家族控制的关联方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供应商	采购内容	定价方式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物易宝	废铝、废铜	市场价格	38,814.12	27.84%	67,297.34	20.26%	-	-
四通新材	中间合金	市场价格	1,162.44	0.83%	2,776.89	0.84%	3,043.87	0.87%
滨州华科注	铝合金锭	市场价格	3,464.32	2.48%	-	-	-	-
山内新能源	天然气	市场价格	391.33	0.28%	7.42	0.00%	-	-
保定安保能	设备及备件	市场价格	0.90	0.00%	263.36	0.08%	8.01	0.00%
秦皇岛美铝	铝锭	市场价格	-	-	121.22	0.04%	3,619.13	1.04%
新天津合金、天津合金业务	铝锭	市场价格	216.83	0.16%	80.53	0.02%	-	-
河北清新	铝锭	市场价格	12.71	0.01%	433.33	0.13%	80.13	0.02%
河北合金业务	铝锭	市场价格	-	-	291.20	0.09%	-	-
秦皇岛美铝	服务费	市场价格	-	-	0.94	0.00%	-	-
河北合金业务	服务费	市场价格	-	-	3.09	0.00%	30.15	0.01%
山内运输	运费	市场价格	-	-	2.65	0.00%	-	-
蒙养农场	蔬菜	市场价格	-	-	-	-	7.62	0.00%
合计			44,062.66	31.60%	71,277.98	21.46%	6,788.92	1.94%

注：2020 年 4 月 30 日，新河北合金收购滨州华科 100% 股权，因此上表中，标的公司与滨州华科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仅包括 2020 年 5-6 月金额。

## 1.物易宝

物易宝系前次交易标的之一新天津合金的全资子公司，前次交易完成后，物易宝成为四通新材全资三级子公司，纳入四通新材合并报表范围核算。

2018 年末，天津合金与天津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再生金属物资回收平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根据合作协议天津合金成立物资回收平台物易宝，专门从事废旧金属物资采购业务，为包括标的公司在内的立中合金集团供应废旧金属物资。

根据合作协议约定，物易宝享受所在地政府的税收优惠政策。废旧金属物资属于非标产品，市场供应松散，尚不成体系和规模化，而且废旧物资成分结构不

一，质量参差不齐，实物形态各异；物易宝通过专业运作、集合立中合金集团内部各公司废旧物资采购需求，在废旧物资市场上大规模采购废旧物资，形成品牌示范效应，提高市场议价能力，通过规模化的采购逐步建立废旧物资采购标准，提高了废旧物资产品质量，为立中合金集团内部各公司提供了及时充足、质量稳定的废旧物资，节省了各家公司的管理资源。因此，物易宝并非专门为标的公司成立，标的公司从物易宝采购废旧金属物资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标的公司与物易宝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如下：

(1) 与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采购价格比较

采购内容	2020年1-6月				
	标的公司向物易宝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平均单价(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废铝	36,482.03	38,189.95	10,468.16	10,124.78	3.39%
废铜	161.68	624.16	38,604.43	39,677.80	-2.71%

(续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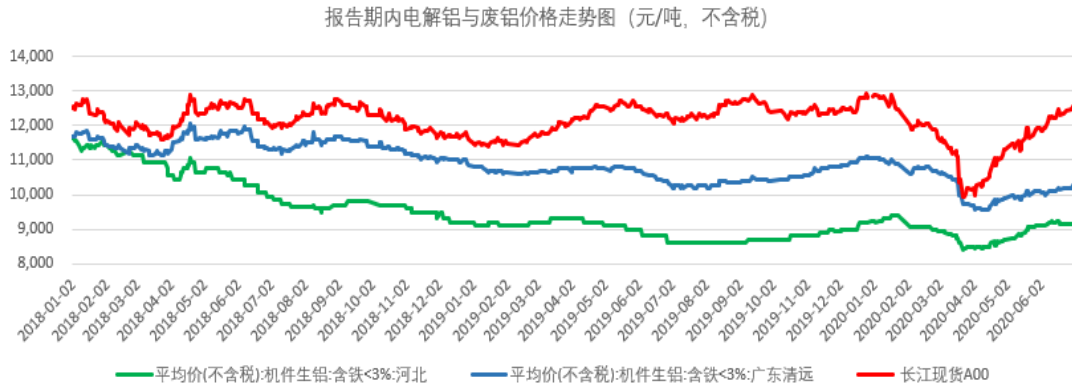
采购内容	2019年度				
	标的公司向物易宝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平均单价(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废铝	62,869.29	66,032.63	10,503.16	10,408.37	0.91%
废铜	300.51	1,264.72	42,085.63	41,648.15	1.05%

标的公司向物易宝采购废铝、废铜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价格差异幅度较小，价格差异原因主要受采购时点、成分构成、产品品质、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所致，价格差异在合理范围内。

(2) 与原材料市场参考价格比较

铝具有无限可循环利用特性，而废铝在形态、洁净度、其他金属元素含量、杂质等方面劣于电解铝，因此，废铝和电解铝之间存在一定的价差，且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由于废铝属于非标准化产品，各地废铝由于来源渠道、成分结构、供求状况不同，不同废铝市场价格之间、标的公司废铝采购价格与相关市场价格之间不具有直接比较的基础，但基于市场套利原则，不同废铝市场价格之间、标的公司废铝采购价格与相关市场价格之间的变动趋势应当大体一致。选取标的公司保定隆达、顺平隆达和广东隆达所属的河北和广东清远废铝市场价格与长江现

货 A00 电解铝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分析，报告期内，长江现货 A00 电解铝与河北和广东清远废铝价格走势图如下：



由上图可以看出，2018 年、2019 年长江现货 A00 电解铝价格较平稳，2020 年 1-6 月受疫情影响，波动较大；2018 年、2019 年废铝市场价格呈下降趋势，废铝与电解铝价差扩大，2020 年 1-6 月，废铝与电解铝价差下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物易宝采购废铝价格与相关市场价格对比分析：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物易宝废铝采购均价	10,468.16	10,503.16
长江现货 A00 市场价格（不含税）	11,625.29	12,263.39
物易宝废铝采购均价与 A00 市场价差异率	-9.95%	-14.35%

2020 年 1-6 月、2019 年度，标的公司向物易宝采购废铝价格较长江现货 A00 市场价格低 9.95%、14.35%，2020 年 1-6 月价差较 2019 年有所下降，价差变化趋势符合废铝市场价格和电解铝市场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物易宝采购废铜价格与相关市场价格对比分析：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物易宝废铜采购均价	38,604.43	42,085.63
长江现货铜市场价格（不含税）	39,375.31	42,007.62
物易宝废铜采购均价与 A00 市场价差异率	-1.96%	0.19%

2020 年 1-6 月、2019 年度，标的公司向物易宝采购废铜主要为废铜线，出成率达 99%，价格与长江现货铜市场价格差异较小，价格差异主要受采购时点、材料成分构成、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所致，价格差异在合理范围内。

(3) 与 2019 年以前采购价格比较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1-6 月从物易宝采购均价	2019 年从物易宝采购均价	2018 年采购均价	2020 年 1-6 月从物易宝采购均价较 2018 年采购均价变动率	2019 年从物易宝采购均价较 2018 年采购均价变动率
废铝	10,468.16	10,503.16	10,854.35	-3.56%	-3.24%
废铜	38,604.43	42,085.63	42,634.15	-9.45%	-1.29%

从上表可以看出，2020 年 1-6 月、2019 年，标的公司从物易宝采购废铝均价较 2018 年标的公司废铝采购均价分别下降 3.56% 和 3.24%；标的公司从物易宝采购废铜均价较 2018 年标的公司废铜采购均价分别下降 9.45%（2020 年上半年长江现货电解铝平均价格较 2018 年下降 9.51%）和 1.29%，价格差异不大，价格变动趋势符合行业实际情况。

## 2.四通新材

中间合金为生产铸造铝合金的必需材料之一，四通新材为中国最大的中间合金生产企业之一，产品质量稳定、性能优异，与四通新材交易可及时满足标的公司生产所需中间合金，因此，标的公司与四通新材的采购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标的公司与四通新材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如下：

采购内容	2020 年 1-6 月				
	标的公司向四通新材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平均单价（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AlTi10	345.54	657.30	19,022.60	17,814.59	6.78%
AlSr10	82.14	158.74	19,325.41	19,094.11	1.21%
AlTi5B1	44.00	87.09	19,792.53	20,068.37	-1.37%
AlZr10	17.39	46.87	26,949.56	27,068.61	-0.44%
其他	82.30	212.45	/	/	/

（续上表）

采购内容	2019 年度				
	标的公司向四通新材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平均单价（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单价（元/吨）		
AlTi10	780.90	1,538.29	19,699.01	18,365.04	7.26%
AlSr10	164.38	333.29	20,275.36	20,671.45	-1.92%
AlTi5B1	92.00	186.75	20,298.54	20,697.71	-1.93%

AlZr10	57.41	158.14	27,545.28	29,178.96	-5.60%
其他	241.64	560.42	/	/	/

(续上表)

采购内容	2018 年度				
	标的公司向四通新材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平均单价 (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吨)		
AlTi10	913.75	1,792.63	19,618.40	19,104.63	2.69%
AlSr10	166.13	330.89	19,918.22	20,895.29	-4.68%
AlTi5B1	133.32	270.55	20,293.11	20,451.41	-0.77%
AlZr10	55.26	152.17	27,539.11	30,236.16	-8.92%
其他	217.97	497.64	/	/	/

标的公司向四通新材采购中间合金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价格差异幅度较小，价格差异均在合理范围内，价格差异原因主要受采购时点、产品品质、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标的公司与四通新材的关联采购均按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公允合理。

### 3. 滨州华科

滨州华科靠近电解铝产地，直接采购电解铝液从事铸造铝合金锭的生产销售，具备成本优势。2020年4月30日，新河北合金董事会决议，收购滨州华科100.00%股权，2020年5月15日，工商变更完成，滨州华科成为标的公司关联方。

标的公司与滨州华科的关联交易公允性分析如下：

采购内容	2020 年 5-6 月				
	标的公司向滨州华科采购情况			可比非关联方同类产品平均单价 (元/吨)	单价差异率
	数量 (吨)	金额 (万元)	单价 (元/吨)		
铸造铝合金	2,810.38	3,464.32	12,326.88	12,546.60	-1.75%

标的公司向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的价格与非关联方的价格差异幅度较小，价格差异均在合理范围内，价格差异原因主要受信用政策、产品成分、运输距离等因素的影响所致。标的公司与滨州华科的关联采购均按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公允合理。

### 4. 与关联方的其他采购交易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向臧氏家族控制的其他公司采购天然气、设备、铝锭等的情形，2020年1-6月、2019年度、2018年度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45%、0.36%、1.07%，占比很小，采购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二）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从个体户采购废铝的情况。请补充说明相关采购的具体情况，包括采购金额、数量、比例、定价依据、付款方式，是否存在现金交易，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从个体户采购废铝是否符合行业惯例，相关内部控制及执行的有效性情况。**

根据《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中长期规划（2015-2020年）》，我国再生资源回收体系组织化程度低，再生资源回收以社会化个体回收为主，具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回收量仅占回收总量的10%-20%。由于个体户废铝回收经营规模较小，从个体户采购废铝无法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获得进项税抵扣，因此，税务成本较高。

为进一步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规范和优化增值税政策，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规定符合条件的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2017年11月，保定隆达全资子公司顺平隆达在顺平县国税局进行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税务资格备案，针对废旧金属回收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30.00%的优惠政策。此税收优惠可以弥补个体户采购无法取得增值税专票进而无法抵扣进项税的税务成本，从而使得顺平隆达部分废铝从个体户采购具有经济上的可行性。因此，从2017年11月到2019年8月，保定隆达及其下属子公司中仅标的公司全资子公司顺平隆达存在从个体户采购废铝的情况，2019年9月开始，顺平隆达开始全部从物易宝采购废旧金属，不再从个体户采购。报告期内，除了顺平隆达以外的其他主体均从废铝回收企业或贸易企业采购废旧金属进行回收利用。

通过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怡球资源和顺博合金公开披露资料，怡球资源废料大部分来源于海外，其全资子公司AME集中于美洲采购，也有部分来自加拿大、南美洲和欧洲等地区，马来西亚怡球采购部门则向马来西亚本地、新加坡等东南亚国家及其他地区进行采购，太仓公司负责在国内原物料的采购，同时怡球资源有位于苏州太仓和马来西亚的两个生产基地；标的公司废旧金属大部分来



源于国内，生产基地也全部位于国内，由于国内外的税务体系以及废旧资源回收利用整体状况存在明显不同，因此，怡球资源的采购生产模式与标的公司不具有可比性。顺博合金在其公开资料中未披露其是否具备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税务资格，其废旧金属主要从废铝回收企业或贸易企业采购，因此，顺博合金废旧金属采购模式与除顺平隆达以外的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类似。

综上所述，由于具备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税务资格，从 2017 年 11 月到 2019 年 8 月，顺平隆达从个体户采购废旧金属用于生产经营具有了可行性，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行业实际情况；除了顺平隆达以外的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从废铝回收企业或贸易企业采购废旧金属，与顺博合金类似，符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惯例。

2018 年度、2019 年度标的公司子公司顺平隆达从个体户采购废铝不存在现金交易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供应商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定价依据	付款方式	是否存在现金交易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占比	数量（吨）	金额（万元）	占比			
个体户	34,431.81	35,804.16	20.46%	66,050.91	72,715.30	46.36%	随行就市	电汇	否

2018 年度、2019 年度标的公司子公司顺平隆达从个体户采购废铝单价与长江现货 A00 市场平均价格对比如下：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个体户采购单价	10,398.57	11,008.98
长江现货 A00 平均价格	12,263.39	12,206.63
差异率	-15.21%	-9.81%

从上表可以看到，2019 年顺平隆达从个体户采购废铝的单价与当期长江现货 A00 平均价格的差异率从 2018 年的 9.81% 扩大至 15.21%，符合 2018 年和 2019 年长江现货 A00 市场价格与废铝价格价差扩大的趋势，采购价格公允合理。

2018 年末，物易宝成立后，包括顺平隆达在内的标的公司开始从物易宝采购废铝，顺平隆达逐渐减少从个体户采购。从 2019 年 9 月份开始，顺平隆达不再从个体户采购。因此，2019 年，顺平隆达从个体户采购废铝的占比从 2018 年的 46.36% 下降至 20.46%。2020 年 1-6 月，顺平隆达未从个体户采购废铝。

顺平隆达建立了完善的内控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顺平隆达制定了自采废料作业标准书，包括询比价、合同评审及采购合同签订、到货安排、过磅卸货、

到货检验及到货录入审核、开票结算、办理付款、台账登记等全流程的控制。具体如下：

主要责任部门	关键节点	主要内容
采购部	询比价	采购业务员有报价和订货权，负责选择材料，并向合格供应商进行询比价；
采购部、财务部、总经理	合同评审及采购合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采购业务员经过询比价后，并与供方沟通、确定质量标准后，起草《合同评审表》，并签写自己的采购意见；</li> <li>2.采购额在 150 万以内且符合公司制定的价差标准以内的评审，经过采购课长、配料课长和采购部长批准后，实施采购；</li> <li>3.采购额在 150 万以上或不符合公司制定的价差标准以内的评审，经过采购课长、配料课长和采购部长确认，财务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实施采购；</li> <li>4.《合同评审表》中的质量标准及成分要求，作为合同的一部分，是供需双方的质量验收标准不可更改；</li> <li>5.与供方签订采购合同，约定到货时间、磅差及结算等事宜；</li> <li>6.签订合同后，采购业务员将合同递交到财务进行备案，并由财务将供方信息录入到 ERP8 系统，确认分配供方编号。</li> </ol>
供方、仓储部、质保部	到货安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与供方沟通到货准确时间、数量，向仓储部、质保部进行到货预示；</li> <li>2.采购业务员牵头做好到货库区安排、原材料进厂检验工作。</li> </ol>
采购部、仓储部、质保部	过磅卸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采购部、仓储部、管理部，两个部门以上人员在场，才允许与供方共同过磅；</li> <li>2.《过磅单》标明供方名称、实际净重、扣杂情况，然后经实际过磅人员和供方送货人员的三方签字方可有效；磅单一式肆份，磅房一份，仓储部一份，采购部一份，供应商一份；</li> <li>3.卸货时，需有采购部或质保部人员在场时方可卸货。</li> </ol>
采购部、仓储部、质保部	到货检验及到货录入审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卸货后，采购业务员依据 ERP8 系统材料及供方编号进行《报检》；</li> <li>2.仓储部收到磅单后依据磅单在 ERP8 系统录入到货单；</li> <li>3.检验完毕后，质保部报送《报检单》至采购部，质保部依据检验单与 ERP8 系统到货单的标准核对验收，如符合，审核到货单并在到货单注明检验结果；</li> <li>4.如不符合标准质保部通知采购部与供方沟通降价、退货事宜；采购部接收质保部出具的《不合格评审单》并执行评审制度，以最终公司确认执行方案确认结果；不允许自行执行不合格处理事宜。如紧急确认，须经过采购部长、制造部长和工厂长共同现场确认实施。</li> </ol>
经营部、财务部	开票结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采购业务依据到货单生成入库单，然后根据入库单生成收购票；须在收货后次日上午 10:00 前完成；</li> <li>2.收购票开具后经采购课长或采购部长复核签字确认；</li> <li>3.采购业务员担当依据《收购票》在 ERP8 系统生成采购结算单；</li> </ol>

		4.采购结算单经由采购课长或采购部长签字后，将结算单和收购票同时交付给财务，经财务课长或部长在《结算单》签字接收后，交给财务一联，留存一联；
采购部、财务部、总经理	办理付款	1.采购业务员按与供方约定的付款日期，在 ERP8 系统依据结算单生成付款单，原则上付款日期为 15-20 天的压款期； 2.采购业务员将打印好的付款单附上收购票、身份证及银行卡交给财务人员复核，经采购部长、财务部长、财务总监审核，总经理批准后方可付款 3.付款时通过银行转账给相应的供应商。
采购部	台账登记	1.针对“78 号文”所涉及的采购部需设立单独的台账，采购业务员在业务订单开始至业务完毕后登记采购台账； 2.台账要求及时，并在次月 03 日前完成本月台账小计汇总，在年度元月 10 日前完成台账的年度汇总； 3.每月 5 日前采购部长在 ERP8 系统调出数据，与采购业务员登记的台账汇总，进行复核并确认。

由于具备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税务资格，顺平隆达定期向税务机关提供相关业务资料和台账并申请退税，当地税务机关就废铝采购业务进行定期核验。顺平隆达主管税务机构出具了报告期内顺平隆达在税务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说明。

**（三）请说明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关联方与除臧氏家族、滨州华科外其他供应商是否存在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关联方与除臧氏家族控制企业、滨州华科外其他供应商不存在资金往来。

**（四）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及其关联方主管人员并获取访谈对象签名的访谈回复，了解关联交易发生的背景及必要性、交易规模、定价方式、物易宝成立背景等；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了解从个体户采购废铝的背景、方式、金额以及相关内部控制的制定和执行情况、所在地区废铝供应情况、回收并利用废旧金属资源的税收优惠政策、同行业上市公司在废铝回收的渠道等情况；对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董监高人员进行访谈，取得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关联方声明与承诺函；获取了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获取主要关联方的相关工商资料，了解关联企业的主营业务情况；取得标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合同、采购明细表，查看并分析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变化情况，核查关联交易内容、交易规模、交易价格是否合理；获取了主要原材料市场

价格，标的公司从非关联方的采购价格、关联方销往非关联方的销售价格，并与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价格进行了对比分析；检查关联交易订单、记账凭证、付款回单、发票等资料，核查关联交易的真实性、采购和付款的准确性；

3.获取采购废铝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并检查其执行情况；检查标的公司的采购台账、采购合同及对应个体户身份证明和银行卡、收购票、过磅单、报检单、付款凭证及银行流水等单据，验证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对标的公司废铝采购价格和 Related 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分析，核查采购价格的公允性；抽取部分个体户供应商，对其交易金额及余额进行函证，以验证交易的真实性和采购金额的准确性；

4.查看怡球资源 2018 年年报和 2019 年年报以及 2020 年半年报、顺博合金招股书、相关行业发展规划，了解行业内废铝回收来源渠道的现状、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废旧金属采购渠道；

5.了解、评估和测试与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对主要材料的各月入库单价波动进行分析，同时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发函并执行替代程序，以验证材料的采购成本是否正确；选取主要材料对其出库进行计价测试，验证材料成本结转是否正确；执行截止性测试及分析性程序等，验证当期材料从购入、领用等是否存在异常；编制成本倒轧表，分析存货各个明细之间的勾稽关系不存在异常；

6.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对存货进行监盘。监盘前制定完善的存货监盘计划，监盘计划中包括存货监盘范围、应达到的监盘比例、以及重点需关注事项等；在监盘过程中观察现场存货是否纳入盘点范围、存货是否按照要求摆放、存货数量是否存在差异以及存货的质量是否存在瑕疵等；存货监盘时执行从存货盘点记录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实物、从存货实物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盘点记录程序保证存货的真实完整；存货监盘后进行账实、账账核对，确保财务核算的存货和实物一致；

7.了解公司产品成本核算政策、成本归集方法及其是否一贯执行，检查相关原材料领料单、水电燃气消耗统计表等资料，验证生产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对生产成本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检查各月同一产品的单位成本是否存在异常波动，比较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析产品料、工、费波动情况及其合理性；取得产品成本计算表、产成品进销存明细表，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8.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发函，以确认采购业务的真实性和采购金额的准确性；对主要供应商进行访谈，了解供应商及其股东、董监高与标的公司及股东、董监高等关联方是否存在除正常业务往来外的资金往来、特殊利益安排。

####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标的公司向公司及物易宝采购中间合金、废铝、废铜等关联交易具有合理的交易背景及必要性，关联交易真实；关联交易价格以原材料市场价格为依据参考定价，与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采购价格、原材料市场参考价格、2019年以前采购价格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交易价格公允。

由于具备了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即征即退税务资格，从2017年11月到2019年8月，顺平隆达从个体户采购废旧金属用于生产经营具有了可行性，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行业实际情况；除了顺平隆达以外的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从废铝回收企业或贸易企业采购废旧金属，与顺博合金类似，符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惯例。标的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废铝采购内控制度，向个体户采购业务真实、价格公允、不存在现金交易。相关存货、成本等项目真实、准确、完整。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等关联方与除臧氏家族控制企业、滨州华科外其他供应商不存在资金往来。

**问题 7.报告书显示，标的公司存在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的情况，2018年至2020年上半年采购成本分别为8,644.34万元、22,036.05万元、10,655.76万元。请补充说明标的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原因，业务规模，收付款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与标的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采购及销售的定价依据及毛利率情况，相关定价是否公允，与标的公司铸造铝合金销售业务定价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原因，业务规模，收付款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与标的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采购及销售的定价依据及毛利率情

况，相关定价是否公允，与标的公司铸造铝合金销售业务定价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 1. 标的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原因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滨州华科、江苏超今、江西宏成等供应商采购铸造铝合金锭，主要考虑其成本优势：（1）滨州华科位于山东滨州，靠近原材料产地，运输成本较低；直接从滨州北海汇宏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电解铝水，生产铸造铝合金锭，省去熔化工序，生产成本较低；（2）江苏超今靠近标的公司下游客户在江浙沪设立的厂区，运输成本较低，而标的公司目前在产的生产基地距离江浙沪较远，出于降低成本的考虑，从江苏超今采购部分铸造铝合金和委托其加工部分铸造铝合金；（3）江西宏成位于江西省丰城市丰源工业城，享受增值税返还的税收优惠，成本较低。

### 2. 标的公司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的业务规模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的业务主要分外购铸造铝合金和委托外单位加工铸造铝合金两种模式，上述两种模式合计占标的公司各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低于 7.5%，整体规模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外购铝合金锭并销售金额	11,379.63	23,673.88	9,372.38
其中：铸造铝合金	11,079.54	22,517.07	9,372.38
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300.09	1,156.81	-
主营业务收入	155,308.61	356,992.47	369,827.04
其中：铸造铝合金	151,116.23	347,205.37	362,637.78
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4,192.39	9,787.10	7,189.26
外购铝合金锭并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7.33%	6.63%	2.53%
其中：铸造铝合金占比	7.33%	6.49%	2.58%
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占比	7.16%	11.82%	0.00%

**3. 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收付款模式，与标的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1）采购铸造铝合金对外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的主要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客户付款模式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
客户A	8,358.64	73.45%	16,252.91	68.65%	6,314.08	67.37%	银行承兑 汇票	开具发票 次月月底
客户B	613.63	5.39%	1,990.20	8.41%	-	-	银行承兑 汇票或商 业承兑汇 票	开具发票 后30天
客户C	110.35	0.97%	1,768.76	7.47%	1,962.05	20.93%	银行承兑 汇票	开具发票 当月月底
合计	<b>9,082.62</b>	<b>79.81%</b>	<b>20,011.87</b>	<b>84.53%</b>	<b>8,276.14</b>	<b>88.30%</b>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以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结算时间略有差异。上述客户均为独立的第三方，标的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2) 铸造铝合金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铸造铝合金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付款模式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付款方式	付款时间
滨州华科	8,148.96	83.95%	17,403.33	76.35%	7,747.50	89.55%	80%银行电 汇+20%银 行承兑	每周五根据《采购 订单》预付下周货 款
江苏超今	398.74	4.11%	1,823.65	8.00%	-	-	银行电汇	交货月当月5日前 开具发票，开具发 票后10日内付款
江西宏成	112.02	1.15%	3,287.10	14.42%	903.79	10.45%	银行电汇	验收合格后三个工 作日内付款
河北清新	-	-	198.27	0.87%	-	-	银行电汇	检验合格且票到五 个工作日内-
河北合金业务	-	-	64.89	0.28%	-	-	银行电汇	票到两日内付款
合计	<b>8,659.72</b>	<b>89.21%</b>	<b>22,596.56</b>	<b>99.13%</b>	<b>8,651.28</b>	<b>100.00%</b>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从滨州华科、江苏超今和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锭，主要以银行电汇的方式支付货款，其中，滨州华科为预付一周货款，江苏超今、河北清新和河北合金业务为开具发票后一定时间付款，江西宏成为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付款。各报告期末，应付或预付主要供应商货款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供应商名称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	滨州华科	295.25	1,192.98	622.25
应付账款	江苏超今	-	197.63	-
	江西宏成	-	169.67	84.49

2020年7月，标的公司收到滨州华科货物，6月末预付货款295.25万元已结转。

除河北清新、河北合金业务、滨州华科于2020年4月成为新河北合金全资子公司外，其他供应商均为独立的第三方，与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4. 采购及销售的定价依据及毛利率情况，相关定价是否公允，与标的公司铸造铝合金销售业务定价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 (1) 采购定价依据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滨州华科、江苏超今和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和委托江苏超今加工铸造铝合金支付加工费的定价依据如下：

供应商名称	定价依据
滨州华科	2018年1月-2018年4月：主要材料成本+加工费 2018年5月-2020年6月：A00铝基价（交货月上月26日至交货月25日长江有色金属网A00铝每日平均价的加权平均价）+加工费
江苏超今	铸造铝合金：长江有色金属网上月A00铝中间价月均价+加工费 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双方协商
江西宏成	下单当日江西保太ADC12报价+升贴水

##### (2) 采购定价公允性分析

###### ① 滨州华科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滨州华科采购铝合金锭情况如下：

期间	类别	采购单价 (元/kg)	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铸造铝 合金市场单价(元/kg)	单价差异 (元/kg)	单价差 异率
2020年1-6月	铸造铝合金	12.31	12.70	-0.39	-3.21%
2019年度	铸造铝合金	12.65	12.51	0.14	1.11%
2018年度	铸造铝合金	12.63	12.08	0.55	4.38%

2018年，标的公司对外采购铸造铝合金全部来源于滨州华科和江西宏成。2018年，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采购的铸造铝合金全部为ADC12，由于ADC12市场价格主要参考废铝，市场价格较其他牌号铸造铝合金略低，同时，江西宏成享受所在地优惠政策，实际生产成本较低，导致2018年，标的公司向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价格高于向江西宏成的采购价格。



2019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标的公司增加了对外采购铸造铝合金的渠道和产品牌号，由于产品牌号不同，各种金属元素含量不同，向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和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的差异率较 2018 年下降，总体差异很小，在合理范围内。

总体来看，标的公司向滨州华科采购铝合金定价合理，价格公允。

### ②江西宏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采购铝合金情况如下：

期间	类别	采购单价 (元/kg)	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铸造铝 合金市场单价 (元/kg)	单价差异 (元/kg)	单价差 异率
2020 年 1-6 月	铸造铝合金	12.55	12.36	0.19	1.53%
2019 年度	铸造铝合金	12.16	12.70	-0.54	-4.46%
2018 年度	铸造铝合金	12.08	12.63	-0.55	-4.58%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主要采购 ADC12，ADC12 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 100%、77.36%和 100%；由于 ADC12 市场定价主要参考废铝价格，因此 ADC12 市场价格一般低于其他牌号铸造铝合金。同时，江西宏成享受当地的优惠政策，实际生产成本相对其他地区略低。受此影响，2018 年和 2019 年，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单价低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铸造铝合金单价。

2020 年上半年，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单价高于其他供应商，主要受采购时点的影响；标的公司仅在 2020 年 1 月向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由于 2020 年 1 月，废铝价格相对于上半年其他月份处于高位，导致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单价高于其他供应商。

### ③江苏超今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kg

期间	类别	采购单价/ 加工费	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铸 造铝合金市场单价	单价 差异	单价差 异率
2020 年 1-6 月	铸造铝合金	13.12	12.35	0.77	5.87%
	委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1.97	不适用		
2019 年度	铸造铝合金	14.42	12.55	1.86	12.91%
	委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1.91	不适用		

注：江苏超今距离标的公司个别下游客户江浙沪生产基地较近，为节省运输费用，降低

生产成本，标的公司将客户的工业余料运送至江苏超今，委托江苏超今生产铸造铝合金后再运送至客户处，标的公司向江苏超今支付加工费，因此，对于标的公司采购来说，属于委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标的公司从 2019 年开始向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并委托其加工铸造铝合金，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的铸造铝合金和委托加工铸造铝合金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2019 年，标的公司向江苏超今购买的铸造铝合金具有高散热性和高导电性，为此，需要在产品中加入价值较高的稀有金属，导致标的公司向其采购的铸造铝合金单价较高，比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铸造铝合金市场单价高 1.86 元/kg。

2020 年上半年，标的公司在铝价低位时向江苏超今采购较多的铸造铝合金，同时 ADC12 采购占比大幅增加，导致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采购单价较 2019 年下降 1.30 元/kg，进而导致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向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单价与向其他供应商采购铸造铝合金单价差异率大幅降低。

2019 年和 2020 年上半年，标的公司委托江苏超今加工铸造铝合金规模较大，无类似价格进行对比。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向江苏超今支付单位加工费较标的公司自己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收取的加工费低 15.16% 和 16.68%，主要原因：加工的产品型号和加工工艺不同，导致加工费存在差异；标的公司委托江苏超今加工铸造铝合金，需要让渡部分利润空间。

(3) 标的公司销售对外采购的铸造铝合金与标的公司销售自产铸造铝合金的定价不存在较大差异

在对外销售铸造铝合金或与下游客户结算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加工费时，标的公司统一按照其与下游客户签订的合同或订单中约定的定价方式确定价格，与标的公司销售自行生产的铸造铝合金或者受代加工铸造铝合金定价方式一致，不存在重大差异。

(4) 采购铸造铝合金对外销售的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采购铸造铝合金对外销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毛利率	6.36%	6.92%	7.77%
其中：铸造铝合金	6.13%	6.22%	7.77%
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15.03%	20.53%	-

从上表可以看到，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整体毛利率水平较高。由于滨州华科、江西宏成和江苏超今三家供应商合计比重在 90%左右，因此下文将逐家分析标的公司从上述三家供应商采购铸造铝合金并对外销售的毛利率。

#### ①滨州华科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锭并对外销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毛利率	6.19%	6.47%	8.30%
运输成本影响毛利率	3.04%	2.96%	2.90%
资金成本影响毛利率	2.04%	2.03%	1.99%
扣除运输成本及资金成本影响后毛利率	1.10%	1.48%	3.40%

注：运输成本影响毛利率=（销售数量\*400元/吨）/销售收入，400元/吨根据运输合同测算；资金成本影响毛利率=（采购金额\*银行承兑汇票利率\*资金占用天数/360）\*银行电汇支付比例/销售收入，其中：银行承兑汇票利率取自1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从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并销售的毛利率整体较高，主要原因：第一，滨州华科成立于2017年，成立时间较短，前期市场开拓较为困难，订单较少，营运资金短缺，而标的公司成立20多年来，积累了众多优质客户，订单充足，受制于产能无法快速同步提高，存在一定的产能缺口；滨州华科投产后，为保证自身正常运转，提高产能利用率，经过协商，同意以较低的毛利率向标的公司供应铸造铝合金；第二，滨州华科靠近山东魏桥电解铝生产基地，运输成本较低，而且直接使用电解铝水生产铸造铝合金，省去熔化工序，生产成本较低；第三，在电解铝行业，采购电解铝一般以预付货款或者现款现货的形式采购，滨州华科从山东魏桥采购电解铝水，需要预付一定的货款，滨州华科成立时间尚短，营运资金短缺，为保障自身能够按时采购所需产品，同时提高从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的议价能力，降低采购价格，标的公司一般预付一定金额的货款；第四，标的公司从滨州华科采购铸造铝合金锭交货方式为需方自提，因此标的公司从滨州华科采购的铸造铝合金成本不包括运输成本，标的公司需要额外承担从滨州华科运输到客户所在地的运输费，运费约400元/吨；第五，标的公司给予滨州华科较多银行现汇，并预付部分货款，承担了一定期限的财务费用。

扣除运输成本及资金成本影响后，2020年1-6月、2019年和2018年毛利率分别1.10%、1.48%和3.40%，其中，2019年和2020年1-6月毛利率较2018年下降，主要原因：下游市场竞争激烈，标的公司下调部分铸造铝合金的销售价格，导致毛利率降低。

### ②江西宏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江西宏成采购铸造铝合金锭并对外销售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毛利率	1.41%	4.18%	2.95%

ADC12铸造铝合金属于相对成熟、标准化程度较高、市场价格较为透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的铸造铝合金。标的公司一般在现有产能不足时，从江西宏成采购ADC12，目的在于按时向客户供货，巩固市场份额，扩大市场占有率。标的公司在让渡部分利润空间至江西宏成后，毛利率较低。

### ③江苏超今

自2019年开始，标的公司向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锭并对外销售，同时委托江苏超今加工铸造铝合金，具体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铸造铝合金	毛利率	8.02%	12.02%
	资金成本影响毛利率	4.34%	4.15%
	运输成本影响毛利率	1.66%	1.48%
	扣除资金成本和运输成本影响后毛利率	2.02%	6.38%
标的公司自产铸造铝合金毛利率		4.44%	7.82%
差异		2.42%	1.44%
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	毛利率	15.03%	20.44%
	资金成本影响毛利率	4.01%	3.75%
	运输成本影响毛利率	10.78%	10.45%
	扣除资金成本和运输成本影响后毛利率	0.24%	6.24%
标的公司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毛利率		63.73%	54.46%
差异		63.49%	48.22%

注：资金成本影响毛利率=（采购金额\*银行承兑汇票利率\*资金占用天数/360\*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比例+

采购金额\*商业承兑汇票利率\*资金占用天数/360\*商业承兑汇票支付比例)/销售收入；其中：银行承兑汇票利率取自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商业承兑汇票利率取自标的公司取得的商业承兑汇票实际贴现利率 8.70%。运输成本影响毛利率=(销售数量\*250 元/吨)/销售收入，运费 250 元/吨根据运输合同测算。

消费电子行业使用铸造铝合金主要用于生产结构件，由于消费电子结构件体积小，内部结构复杂，且精确度要求高，导致生产过程中工业余料产出率较高，从而委托上游铸造铝合金供应商使用工业余料再加工为铸造铝合金的需求量大，由此导致铸造铝合金销售毛利率水平较低，而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毛利率水平较高。由于铸造铝合金本身重量大、运输成本高，加上受托加工业务需要将客户的工业余料运送至生产基地，加工成铸造铝合金以后再运送至客户处，运输距离和成本是直接销售铸造铝合金的两倍左右。

由于标的公司目前在产的生产基地距下游部分客户的江浙沪厂区均有一定的距离，运输成本的增加将明显压缩利润空间，而江苏超今距离标的公司下游部分客户江浙沪生产基地较近。基于此，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下游客户江浙沪基地所需的产品，并将下游客户江浙沪生产基地的工业余料运送至江苏超今，由江苏超今加工成铸造铝合金后，再由标的公司运送至客户的江浙沪生产基地；标的公司负责维系客户关系、前期新产品技术研发、样品试制和质量检验检测，江苏超今仅负责生产环节。

2020 年 7 月，受下游客户主要产能从江浙沪转移至珠三角的影响，标的公司开始通过子公司广东隆达供应铸造铝合金和帮助客户将工业余料加工成铸造铝合金，不再从江苏超今采购产品或委托其生产产品。

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向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并销售的毛利率较高：第一，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锭主要销往消费电子领域，其产品具有高散热性和高导电性，因而毛利率较高；第二，标的公司给予江苏超今较多银行现汇，信用期较短，承担了一定期限的财务费用，在此基础上降低了采购价格；第三，标的公司根据子公司广东隆达所在地到上海的运输距离对外报价，对外销售价格里面含有广东到上海的运输成本。

受加工产品型号和加工工艺不同、标的公司需要让渡部分利润空间至江苏超今的影响，标的公司消费电子领域铸造铝合金销售以及受托加工铸造铝合金毛利率高于扣除资金成本和运输成本后从江苏超今采购/委托加工铸造铝合金再销售的毛利率。

2019 年和 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并销售实现的毛利金额及其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从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并销售实现的毛利金额	70.24	287.74
标的公司毛利总额	11,151.67	27,318.61
占比	0.63%	1.05%

从上表可以看到，2020 年 1-6 月和 2019 年，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再销售分别实现了 70.24 万元和 287.74 万元毛利，2020 年 1-6 月，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规模和委托加工规模显著下降，主要受 2020 年上半年相关客户的产能从江浙沪转移至珠三角的影响，标的公司大幅降低了从江苏超今的采购规模。2020 年 1-6 月和 2019 年，标的公司从江苏超今采购铸造铝合金再销售实现的毛利金额占比分别为 0.63% 和 1.15%，占比很小，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 （二）会计师履行的核查程序

1. 访谈了标的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采购业务负责人和销售业务负责人，了解开展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的背景、原因、业务规模，定价依据、毛利率、收付款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2. 获取标的公司与相关方的采购和销售合同、采购和销售订单等文件，了解标的公司采购和销售的定价方式及收付款模式；

3. 查阅相关各方工商资料，针对主要客户和供应商进行视频访谈，了解定价依据、关联关系等情况；

4. 获取标的公司采购铸造铝合金并销售的明细表，就采购销售定价的公允性、毛利率进行分析。

## （三）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考虑到上游供应商临近原材料产地、客户厂区、享有当地优惠政策，整体生产成本较低，因此，标的公司向其采购铸造铝合金并对外销售具有可行性；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收入占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比例较小；标的公司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中，除滨州华科外，其他供应商及客户与标的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采购定价公允，销售单价与标的公司销售单价不存在较

大差异；采购铝合金锭并销售业务毛利率水平符合实际情况，具有合理性。

（本页无正文，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0）第 31 号）》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年 月 日